

股票简称：华帝股份

股票代码：002035

**华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
关于《2014 年度经营层激励方案》的独立意见**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规则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，作为华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所审议的《2014 年度经营层激励方案》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公司《2014 年度经营层激励方案》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，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，该方案有利于强化公司经营层员工勤勉尽责，促进公司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，推进年度目标达成，制定、表决程序合法、有效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我们同意公司制定和实施《2014 年度经营层激励方案》。

独立董事：

李洪峰、 王雪峰、 赵述强、 蓝海林

华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4 年 12 月 29 日